

附件 2

引才补贴汇总表

〔由市（县）、区人社部门填写〕

市（县）、区：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序号	申报企业	企业类别	引进对象	身份证件号	上一工作地	现任职岗位	年缴纳个税额（万元）	入职时间	猎头供应商	猎头佣金（万元）	申请引才补贴金额（万元）	企业联系人及联系电话

注：企业类别请选填序号：1. 国家级重大人才工程（A类）、省“双创”人才、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计划入选者创办的企业；2.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；3. 新一代信息技术、高端装备制造、新材料、软件和集成电路、节能与新能源、生物技术和新医药等先进制造业领域和现代金融、科技服务、信息服务、现代物流、电子商务等现代服务业领域的民营规上企业；4. 各市（县）、区重点推荐的优秀中小微企业。